

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第 816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96 年 6 月 28 日上午 9 時至 10 時 7 分

貳、地點：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北棟本會 14 樓會議室

參、主席：湯主任委員金全

記錄：王性淵

肆、本會出席委員：

湯主任委員金全

余副主任委員朝權

周委員雅淑

黃委員美瑛

林委員益裕

陳委員志民

謝委員易宏

張委員懿云

林委員欣吾

伍、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陸、報告事項：

報告案：

一、本會累計急要案件及專案研究辦理情形案。

決定：洽悉。

二、本會委員會議截至 96 年 5 月底所作決議後續辦理情形案。

決定：洽悉。

三、有關善風國際聖業股份有限公司從事多層次傳銷，違反依公平交易法第 23 條之 4 所訂定之多層次傳銷管理辦法第 7 條第 1 項、第 13 條、第 15 條第 1 項及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案。

決定：同意追認。

柒、討論事項：

審議案：

一、有關祥宏科技有限公司於獨家報導周刊刊登「遠紅外線能量

屋」廣告涉有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規定案。

決議：照案通過，即祥宏科技有限公司於獨家報導周刊刊登「遠紅外線能量屋」廣告，宣稱「光波能量浴……具有排毒、減肥、美白多種效果」，於醫學學理或臨床試驗並無依據，且未獲同意而登載整形外科診所醫師照片及推薦等語，就商品之品質為虛偽不實及引人錯誤之表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依同法第 41 條前段規定，命其自處分書送達之次日起，應立即停止前述違法行為，併處新臺幣 25 萬元罰鍰。

二、有關博登亞東藥局被檢舉於促銷型錄上刊載「憑博登會員卡或亞東員工證可享全館商品 8 折」等廣告，涉有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規定案。

決議：

(一)照案通過，即被檢舉人系爭行為，依現有事證，尚難認有違反公平交易法規定，惟為避免爾後觸法或影響交易秩序，特予警示博登亞東藥局爾後刊登廣告時，應注意促銷品項不適用範圍之完整揭露，以免觸法。

(二)請將案關涉有藥事法規範之情節，移請行政院衛生署查察。

三、關於臺灣華特迪士尼股份有限公司被檢舉拒絕直接銷售授權出租版影片，涉有違反公平交易法規定案。

決議：照案通過，即被檢舉人系爭行為，依現有事證，尚難認有違反公平交易法規定。

捌、臨時動議：無。

玖、主席裁示：略。

拾、散會